

ICS 27. 140

P 55

**SL**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

SL 566—2012

---

**水利水电工程水文自动测报  
系统设计规范**

**Specification for design of automatic system for  
hydrological data collection and transmission  
of water resources and hydropower project**

**2012-09-19 发布**

**2012-12-19 实施**

---

**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发布**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 
关于批准发布水利行业标准的公告

2012 年第 56 号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批准《水利水电工程水文自动测报系统设计规范》(SL 566—2012) 标准为水利行业标准，现予以公布。

序号	标准名称	标准编号	替代标准号	发布日期	实施日期
1	水利水电工程 水文自动测报系 统设计规范	SL 566—2012		2012. 9. 19	2012. 12. 19

水利部  
2012 年 9 月 19 日

# 前 言

根据水利部水利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，按照《水利技术标准编写规定》(SL 1—2002)的要求，统一水利水电工程水文自动测报系统设计的技术要求，编制本标准。

本标准共 12 章 21 节 93 条和 1 个附录，主要技术内容有：

- 总则；
- 术语和代号；
- 系统建设需求分析；
- 基本资料；
- 水文预报方案；
- 站网设计；
- 通信组网；
- 设备及软件配置；
- 供电与防雷；
- 土建；
- 投资概（估）算。

本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文有：11.1.3 条。以黑体字标示，必须严格执行。

本标准批准部门：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

本标准主持机构：水利部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

本标准解释单位：水利部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

本标准主编单位：中水东北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

本标准参编单位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

本标准出版、发行单位：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铁锋 刘翠杰 伍 哲 李英士